

新北市110學年度智慧學習領航學校 工作事項

項次	項目	次數/人數	說明
1	籌組「智慧學習推廣小組」	-	1.由校長籌組，成員包括校長、教務主任或教學組長、資訊組長、領域（學科）教師、資訊教師。 2.各組別依其分組性質產出各種教學策略、教學模式及課程。
2	校內工作會議	3場/學期	1.校長、教務主任應定期參與(1場以上/學期)。 2.可併同專家輔導共同進行(2場以上/年)。
3	定期校內主題跨域課程培訓	1場(含)以上/學期	1.可開放校外教師參加。 2.可結合相關活動或分區月例會暨集中培訓辦理。
4	月例會	3場/學期	1.辦理方式：請各分區訂定本學期辦理之時程，並於 110/10/8(五)下班前 函知分區所屬學校並副知本局。 2.分區中心學校:中正國中(自主國中組)、白雲國小(自主東區)、海山國小(自主中區)、南勢國小(自主西區)、崇林國中(PBL西區)、成福國小(PBL東區)、昌福國小(資訊科技組)。
5	種子教師	2位以上	培訓新北市智慧學習種子教師 至少2位 。(教育部數位學習計畫學校教師已通過工作坊A+B者，僅需參加新北必修課、教學發表及繳交教案)
6	設計教案參加教案徵選	1次/學期	1.各組別依其分組性質設計相關教案，上下學期均須參加教案徵選，上傳教案至新師生平台-來尬冊網站。 2.上學期：每校至少1件教案參加 數位學習創新教案徵選(依分組) ，教育部數位學習計畫學校可以此做為成果。 3.下學期：每校至少1件教案參加 資訊科技優良教案徵選(資訊科技教案) 。
7-1	分區成果展	須參加	1.時間、地點:各區自訂，可結合月例會辦理。 2.流程：每校10分鐘報告->專家學者及其他學校代表提問->報告學校回答->專家學者給予指導建議。 3.報告內容: (1)本案計畫於校內的實施方式。 (2)實施班級成效紀錄(例如:實施班級與其他班級於特定領域的成績前後測比較或其他質化(學生心得、學習態度變化等說明)比較)。
7-2	期末成果展	須參加	1.參與本局辦理之資訊教育成果展。 2.時間: 111年6月(暫定) 。 地點:新莊體育館(新北市新莊區中華路一段75號)(暫定)。 3.視疫情調整辦理方式。
8	教學課程分享會	1場以上/學期	辦理方式： 1.請各分區訂定本學期辦理之時程，可結合相關活動或分區月例會暨集中培訓辦理。 2.由各分區中心學校至少於 活動辦理前1個月 ，將活動資訊函知全市公立國中小，副本予本局備查。 3.分組學校務必派員參加。
9	執行成果	1次/學期	依局端所提供之成果報告格式製作、分享執行成果（包含社群運作歷程、資訊設備載具軟體等使用分享、各類教學紀錄文件、教學演示及研習推廣等）。
10	其他(教育局)	不定期	參與本局或策略聯盟夥伴學校辦理之教師培訓、研討、觀摩會，並接受教育局不定期訪視。